

臺中市110年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4次會議紀錄

壹、時 間：110年12月29日（星期三）下午2時

貳、地 點：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9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盧主任委員秀燕、令狐副主任委員榮達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李雁芳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會議場次	案由	主席裁示 /決議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決議 (繼續/解除 列管)
1	109-4	評估擇一學校並蒞校召開本委員會可行性案。	請教育局評估擇一學校並蒞校召開本委員會，以利委員實地了解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及執行情形之會議辦理模式之可行性。	教育局	1.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所賦予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任務，除研擬地方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規、政策及年度實施計畫外，亦包含督導考核所主管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之實施，爰委員建議蒞校召開本委員會，以利實地了解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及執行情形。 2. 惟因疫情尚未完全消弭，並為避免於上課期間對學校學生教師行政人員造成之影響，及考量會議上涉及機密案件的討論內容等因素，爰建議仍於市府召開此會議。 3. 為使委員能了解學校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及執行情形，爾後如有所屬學校辦理相關性別平等教育觀摩研討會或專業交流及經驗分享座談會等，得邀請本會委員蒞校指導或擇校至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上進行分享。 4.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u>請教育局思考邀請各個教育工作場域的校長、輔導主任或相關課程的老師分批列席委員會，讓學校能重視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教職員工亦能參與協作，使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工作更貼近校園。</u>
2	110-3	性別平等教育專區請參酌委員意見，並於會後與委員確	有關教育局網站之性別平等教育專區設置處，請參酌委員意見，並於會後與委員確	教育局	1. 本局「性別平等教育專區」業已參酌委員意見，於局網首頁建立常用連結，並與委員確認連結路徑。 2. 本案建請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編號	會議場次	案由	主席裁示/決議事項	辦理單位	辦理情形	決議 (繼續/解除列管)
		認連結路徑。	認連結路徑。			
3	110-3	體育組長及專任運動教練知能研習，請業管科規劃實體課程或配合防疫措施規劃進行性平宣導之線上課程。	有關委員建議體育組長及專任運動教練知能研習，雖因疫情將紙本資料函送各校參辦，後續請業管科規劃實體課程或配合防疫措施規劃進行性平宣導之線上課程。	教育局	刻正規劃體育組長及專任運動教練知能研習，若辦理相關研習將納入性平教育內容。 補充說明：有關體育組長部分，將於相關會議中進行宣導，另專任運動教練知能研習，預計於明年8月份辦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u>為精進體育組長及專任運動教練性別平等教育知能，以增加專業素養及適宜教學技巧，請將研習計畫提前辦理。</u>

柒、工作報告：

一、各機關工作報告如會議手冊。

二、委員建議：

(一)黃委員仕勳：工作報告第23頁有關短期補習班從業人員的培訓，因補習班不適任人員多為教師，建議可擴大培訓對象，將補習班教師納入參與。

(二)鄭委員德芳：

- 1.工作報告第6頁，社會局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所進行的查閱情形很詳盡，惟未表示查閱結果以及如果查閱有異常將如何處理，建議爾後可納入。
- 2.工作報告第8頁，針對增進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材之研發與應用以及將性別平等教育多元議題融入課程，國教輔導團性平議題輔導小組輔導下之公開觀課及教案式研發成果，均屬國小及國中課程及教材，其實性別平等教育在高中仍有需要關切之議題，因內容和議題融入方式略有不同，建議可另組高中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非於群科學科輔導團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以有效融入高中課程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

3. 工作報告第13頁，所編制的「臺中市教師性平素養檢測問卷」，此問卷調查目的、完成時間及未來運用方式為何？

三、主席裁示：

- (一)請研議並規劃如何積極推廣補習班性別平等教育意識之作法，如要求參與培訓人員於參訓後，須將重要法令及資料進行宣導、以書面方式告知補習班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並要求遵守、針對補習班教師進行內部教育訓練，以及如何預防於補習班內發生性騷擾等情形、倘若於補習班內發生疑似性騷擾行為是否有通報機制、處理方式為何。
- (二)請教育局於會後向委員請教，並參考教育部及其他縣市教育局於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高中課程之作法，與國教輔導團性平議題輔導小組所輔導之國小與國中之公開觀課及教案式研發成果，進行銜接。
- (三)其餘洽悉。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臺中市111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草案）案，提請討論。

建議：可在此計畫架構上思考以下內涵，第一是有關「數位性別暴力」的概念，一開始市長致詞的時候也有提到，雖然是在網路虛擬世界所呈現的暴力，但仍會造成傷害，希望各級學校也能關注這個議題。第二是最近通過的「跟蹤騷擾防制法」，111年6月將會正式上路。建議未來在教育宣導、成人教育或是教材的研發等等，可納入以上概念。（陳委員逸玲）

決議：照案通過。維持原計畫大綱及架構，並請依委員意見，將積極推廣補習班性別平等教育意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高中課程、數位性別暴力以及跟蹤騷擾防制法的概念等，納入111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項目。

提案二：110年度本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案，提請討論。

建議：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係為校園性別事件調查而培訓，建議除學校教職員工外，亦可納入非教職員工，如心理師或社工師，以讓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小組成員的組成背景更多元。(陳委員逸玲)

決議：照案通過，並參採委員意見規劃辦理。

提案三：建議修正「臺中市立各國民小學分層負責明細表」性別平等案件內容，提請討論。

建議：針對臺中市立各國民中學分層負責明細表中「性別平等案件檢舉之受理、通報及調查處理」，於字面上容易讓學生事務處誤以為該單位即具有調查權限，建議仍應由性平會來啟動調查處理。(黃委員仕勳)

決議：請教育局參酌委員意見修正表冊文字，另召開會議檢討修正國小及國中分層負責明細表有關性別平等案件受理、通報及將性平案件交由性平會調查處理之權責單位，以符合法律規定以及學校實務運作概況，另以書面送請委員知悉。

提案四：性別案件調查後認定行為屬實之校園性別事件，學校執行行為人心理輔導及性別平等教育課程之認定原則，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學校性平案件審查：

提案一：有關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性別事件輔導成效評估案，提請備查。

決議：同意編號1至編號21結案，編號22至編號27持續列管。

拾壹、臨時動議：

提案一：有關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數量統計分析表所呈現數字較認知數字少許多，建議依實際統計分析調整呈現標題文字。(黃委員仕勳)

決議：依委員建議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數量統計分

析表」修正名稱為「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認定屬實案件數量統計分析表」。

拾貳、散會：下午3時10分